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范宁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吕晓龙先生为首席科学家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因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范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吕晓龙先生为公司首席科学家，聘任展树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于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李洪港先生为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聘任刘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战略总监，聘任宋辉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融资总监，聘任李鹏先生为公司运营总监，聘任蒋鹏先生为公司生产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展树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展树华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展树华

电话：022-66230126

传真：022-66230122

电子邮箱：ir@motimo.com.cn

联系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60号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